|  |
| --- |
| **嘉应学院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高层次人才招聘启事** |
|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决策部署，实施《广东省教育厅梅州市人民政府共建嘉应学院协议》，加快推进嘉应学院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加快提升综合办学实力和服务能力，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各类高层次人才。  　　**一、岗位类别**  　　1、杰出人才岗位  　　（1）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年薪、住房补贴和科研启动经费等待遇一人一议。  　　（2）“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教育部“长江学者”、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学者：基础年薪130万元，住房补贴250万元。  　　（3）国家级“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获得者：基础年薪120万元，住房补贴230万元。  　　（4）国家“千人计划”创新创业人才：基础年薪100万元，住房补贴220万元。  　　（5）广东省引进领军人才、广东省引进创新团队带头人：基础年薪80万元，住房补贴180万元。  　　（6）“国家优秀青年基金”项目获得者、国家“青年千人计划”人才、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基础年薪50万元，住房补贴100万元。  　　以上（2）-（6）类人才科研启动经费最高可达5000万元。   　　2、学科领军、骨干人才岗位  　　（1）学科领军人才（A岗、B岗）  　　基本条件：年龄在50周岁以下，具有博士学位、教授资格；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较高的学术造诣、创新性学术思想；在某一学科领域取得公认的学术成果，在国内外有较高知名度；具有良好组织协调能力，能较快提升所在学科某一研究领域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  　　A岗待遇：基础年薪60万元，住房补贴100万元。  　　B岗待遇：基础年薪50万元，住房补贴80万元。  　　根据预期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安排适当的实验场地，并提供科研启动经费和实验室建设经费，最高可达2000万元。  　　（2）学科骨干人才（A岗、B岗）  　　基本条件：年龄在40周岁以下，博士学位，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有国内外著名大学的学历背景，有在海外知名研究机构、企业或国家重点学科平台从事前沿科学研究的经历，取得较好的阶段性成果且具有团队合作能力。  　　A岗待遇：基础年薪40万元，住房补贴60万元。  　　B岗待遇：基础年薪30万元，住房补贴50万元。  　　根据预期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安排适当的实验场地，并提供科研启动经费100万元以上。   　　3、产业精英人才岗位  　　基本条件：原则上年龄在50周岁以下，为人正派，遵纪守法；掌握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或具有高成长性项目；曾任国内外行业顶尖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技术负责人或核心项目负责人；有成功的创新创业经验，在成果转化、技术推广和社会服务方面能起到推动性作用。  　　岗位待遇：基础年薪50万元，住房补贴100万元。根据预期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提供创业启动资金300万元以上。   　　4、创新团队  　　基本条件：团队研究方向属于先进材料与民生安全化学、山区资源环境与客家文化生态旅游、面向民众身心健康的体育教育训练与足球文化传播、控制与信息技术、客家建筑与设计等学科群相关学科且具有良好的工作基础，团队带头人和核心成员在国内外科研机构或重大项目稳定合作3年以上，已取得突出学术成绩或具有明显的创新潜力，团队成员具有合理的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  　　团队待遇：提供科研配套经费1000万元以上。团队带头人及团队核心成员根据其符合的岗位条件享受相应的年薪和住房补贴。其他成员按学校相关规定兑现待遇。具体条件一团队一议。   　　5、创业团队  　　基本条件：由1名带头人和不少于4名核心成员（指与团队带头人同时引进的人才）组成。掌握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具有高成长性项目；国内外行业顶尖公司的高级管理团队、技术团队和核心项目团队；有成功的创新创业经验的团队，在成果转化、技术推广和社会服务方面能起到推动性作用的团队。团队带头人和核心成员在国内外科研机构、企业或重大项目稳定合作3年以上。  　　团队待遇：提供创业配套经费500-1000万元。团队带头人及团队核心成员根据其符合的岗位条件享受相应的年薪和住房补贴。其他成员按学校相关规定兑现待遇。具体条件一团队一议。  　　全职引进人才的工资待遇实行年薪制，原则上由基础年薪和业绩年薪两部分构成。柔性引进人才的工资待遇原则上由基础薪酬和业绩薪酬两部分构成，基础薪酬按实际工作时间计算。以上人才的业绩年薪和业绩薪酬，按合同约定目标任务，根据实际完成任务情况计发。   　　**二、引才方式** 　　分为全职引进、柔性引进。柔性引进人才可定期或不定期来校，完成合同约定的科研、学科建设、团队建设以及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推广和社会服务等任务。   　　**三、应聘办法**  　　有意应聘者，请填写《岗位申请表》，并将相应自荐材料（含学习和工作经历、科研及工作业绩、学历、学位、专业技术职务聘书、身份证等复印件）及配偶情况、本人要求、联系办法等发至学校人事处电子信箱。   　　**四、联系方式** 　　嘉应学院人事处 　　联系人：林老师、曾老师 　　联系电话：0753-2186013、2186867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月梅嘉应学院人事处 　　学校网址：[www.jyu.edu.cn](http://www.jyu.edu.cn/)  　　**E-Mail：**[**jyuzzrsb@163.com抄送**](mailto:jyuzzrsb@163.com3407291242@qq.com)**gaojiaohr1@126.com**  **信**件主题（中国优秀人才网 + 姓名 +学历+ 应聘岗位）  信息来源：中国优秀人才网<http://www.youxiuhr.com/index.php?c=ads&id=272> |